

閩清縣志

福建全省修志总局总纂陈衍先生鉴定

閩清縣志

楊宗彩監修
劉訓瑞纂修

閩清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再版

1988年12月

閩 清 县 志

(1921年闽清修志局初版)

1988年闽清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再版

闽清县二中教学用品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 1/16 31½印张

字数411千字 印数 1000

再版说明

闽清建县千餘年来，只修成两部县志：一、知县姚循义总辑的清乾隆七年（1742）本《闽清县志》，分十卷，三十一志。未付梓，只有手抄本傳世。二、知事楊宗彩监修，前清岁貢刘训瑋（玉軒）纂修的民国十年（1921）本《闽清县志》，分八卷，三十七志。由南平印书局承印，正文用二号老宋体，夹注用三号老宋体铅字排版，分订八册。

民国本《闽清县志》移植了乾隆志几乎全部內容，是乾隆志的继续。該志內容丰富，行文简洁，佐证詳明。經福建省修志局总纂、近代著名诗論家陈衍鉴定，通报全省表彰，并頒发奖状。但受时代限制，难免存在缺点錯誤：

一、时至民国十年，仍用“仪”的缺笔字，为末代皇帝溥仪避諱。敌对称呼太平軍为“发匪”。

二、宣揚封建礼教的《列女傳》占大量篇幅。

三、由于当时交通閉塞，匪患猖獗，采访人员未能处处深入調查，个别記載失诸偏面、武断。如闽江北岸方圓二三十里的义窰、青窰等地大规模宋窰遗址并未提到，认为“邑旧不产瓷器”。

四、个别記載帶有迷信色彩。如两見明成化八年道士祈雨应驗，平地水漲三十丈。

根據福建省地方志編纂委员会《关于整理出版福建地方志的工作条例》的规定，选定民国本《闽清县志》，于1986年底开始整理，由黃培熙、章际翔、林杰和断句标点，订正原文錯植字，清理異体字，疑誤之处出“再版注”。付印前，整理稿由黃德展与原文校对一过。最后全书經刘子直校閱。限于水平，錯誤在所难免，敬祈讀者不吝指教。

閩清县地方志編纂委员会

主 任：张守祥

副主任：张金泰 姚鼎新 陈 推

委 员：（按姓氏笔划为序）

刘乃穗	朱礼瑤	許侃如	許定祥	张 天
张太仁	陈 銘	吳仁桃	陈世松	林而严
林贞干	黃仁忠	黃训樑	黃育能	黃彩明
黃培熙	黃斐祥	章际翔	詹开鴻	

在国为史者，在地方为志。然国一耳，其下之省以十計，又其下之县以千百計。县之区域小，則山川文物聞見易周，志乘之修，宜若甚易。而不知僻小之邑，其征求文献，难于一国一省者十倍。闽修邑志，倡于我省議會。自議定以迄今日，凡五岁矣。聞六十三县中，竣事者不过四五，而闽清为首成。见省公署指令。闽清僻邑也，丁巳以后，地方倣扰与他县同。抑其旧志成于清乾隆时，苟简不备，又无官私記載为之补益，則从事修志者，視他县为尤难。顾能以廿余月之力，先一省而成之，其功不亦伟哉！嗟乎！耆旧凋零，典籍散失，地方掌故闕焉鮮聞。今之人又以国学为繁难，将并数千年固有之文字而废棄之。志乘之业，及今不图，吾虑其日难一日也。以闽清志成，述所感而序之，为闽清喜，实为他邑惧焉。

中华民国九年六月莆田林翰序于福建省議會

重修县志序

予宰闽清之四年，奉长官命修县志。爰聘邑中新旧学诸名宿設局編纂，逾年而书成。其体例与旧志微有出入，盖于今日时势之所需要者，志之独詳，意至善也。今之著作，旧学者尙考古，以纪載往事发明古义为宗旨，新学者尙求新以改良进步，发明新义为宗旨，若是乎迥不相侔也。虽然援古以证今，温故而知新，究其归极，則一致焉。志之为书，为古历史之一，而于山川、道里、人类、风俗，以至物产方言之微，纪載綦詳，是亦新旧学者所宜共讀者也。

闽清蕞尔小邑，地濱闽江，交通頗便，而万山丛杂，絕少平原，故居民少而物产亦不蕃，似无足殫述者。然自入民国十年之間，公立中学一，公立小学之数已达五十。留学泰西、日本者，亦不乏人。南洋之侨民以千計，而沿闽江上下游操舟楫、营商业者，亦以万計，此皆十年以前所未有也。凡诸物产，恃人力而成者，虽彼此岁有增减，而視十年以前，則实已加多。

夫闽清当前清間，民不見兵革者二百年，可謂得所矣。自民国三年以还，风鶴之警，日甚一日，而四民之进境，視前清反有加焉。是殆居民之气质，具有活潑优美之长而能自立歟，抑地近会垣，得风气之先，斯足与通都大邑之民并驾齐驅歟？是二者固皆至良之資，而可期改良进步之迅捷者也。然則生斯土者与夫官斯土者，览載籍已往之成规，求斯邑将来之进境，則风俗之醇美，物产之蕃富，人类智识之日新月易（昇），詎可量哉！

中华民国十年七月宁远楊宗彩撰

闽清县志凡例

一、历观各县旧志分类不同，非失之繁，则失之简，兹遵照福建省修志总局拟定各县志通用凡例，以昭划一，庶几繁简得中。

一、志中分类三十有七：曰緯候表，曰地理志，曰大事志，曰山川志，曰水利志，曰城市志，曰建筑志，曰名胜志，曰戶口志，曰賦稅志，曰物产志，曰度支志，曰职官志，曰学校志，曰选举志，曰武备志，曰实业志，曰交通志，曰刑法志，曰外交志，曰礼俗志，曰惠政志，曰祠祀志，曰艺文志，曰金石志，曰列傳，曰儒林傳，曰文苑傳，曰独行傳，曰孝友傳，曰方技傳，曰忠义傳，曰循吏傳，曰列女傳，曰流寓傳，曰方外傳，曰杂录。

一、清顺治中，邑令姜良性《闽清志略》載：明万历間，里人林文恪公与其介弟大司空仲山先生先后纂修邑志。今其书散佚已久，所藏者只乾隆七年知县姚循义所修县志。当时书成仅五閱月，故語多未詳，然犹幸是篇之存，后之修志者得以着手。

一、姚志不特前代之事考核未詳，即目前之山川名胜，采访亦未周密，其他之疏漏可知。兹志本之《福建通志》及《福州府志》，于姚志則全采之。且博稽旧聞，冀以闡揚前微，信今垂后。

一、县志自乾隆七年修后，迄今已历百有餘載，文殘献謝，遺事缺如。兹采访员极力蒐讨，或得之各氏之谱帙，或得之父老之傳聞，均确实可據，非同臆說。

一、总局所定凡例，旧事之不能检出处者，注明出某旧志，新事之未有出处者，注明據采访冊。兹志所采用者，除通志、府志及姚志外，其餘皆據采访冊收入，稍有疑义，則亲赴各处切实調查，毫无誕妄之处。故不另标出某旧志及據采访冊，以免繁瑣。

一、姚志于明代賦稅則例載之甚詳，至有清時已不適用。民國肇基，官書半成灰燼，茲志只舉旧制大略，而專載現行賦稅法，以便遵循。

一、宋鄭性之、許將諸賢，考其居址，實系邑人。而省志、郡志均收入別縣者，蓋因登第後遷居省城故也。《中興館閣錄》載“鄭性之爲閩清人。”姚志亦載許將爲閩清人。茲遵先例，仍收入閩清，非附會也。

一、姚志僅繪閩清全县一總圖及城圖、縣署圖、學宮圖而已。茲志除閩清疆區圖、縣城圖外，每都各繪一圖，于山脉、河流、鄉村、學校、廟宇、工厂、苗田、縣界、都界莫不詳細測繪，俾一覽得以瞭然。

一、經緯度及寒暑節氣、日出入時刻，北京與省城不同，省城與各县不同，閩清近省，相差不遠。鄙人于此道茫然。茲轉托前閩清公立中學校校長黃紹武于夏至日用器實測，一一詳載于篇。本局不敢掠美，特爲標出。

一、志中各傳均據實編輯，未敢稍涉于濫。但一善之長，有聞必錄，不忍任其湮沒。因近代人心不古，藉以厲世磨鈍，促起爲善之心。

一、列女傳中雖兼重四德，然殉夫守節實足以扶翼綱常。故于已旌表之節婦均列入傳中，卽家貧未經請旌者，亦詳厥姓氏，以垂不朽。

一、職官志中，文職如知縣、儒學、典史等官，武職如千總、把總等官，亦有遺漏者。因民國改革時，官書焚毀，无从稽考，故不免缺略之處。

一、縣志草稿經始于民國七年一月，因匪氛猖獗，諸多阻碍。幸八年以來，地方漸就寧謐，得以竭蹶竣事。自維學識庸陋，間有疏漏處，唯冀博雅君子爲之指誨，則幸甚。

闽清县修志局职员一览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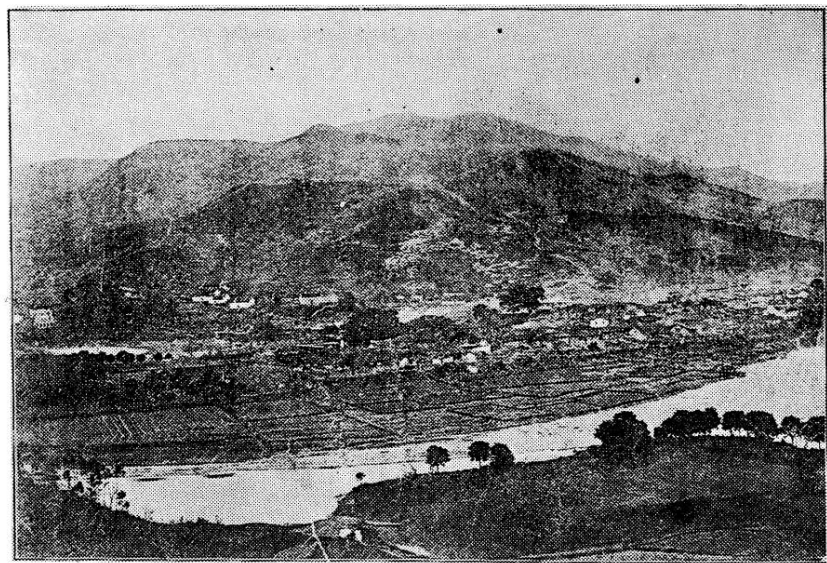
姓名	次章	职务	履历
楊宗彩	松年	监修	闽清县知事
刘训瑞	玉軒	纂修	清 岁 貢
黃培元	又繩	协修	清 岁 貢
許宗暉	曦如	协修	清 廩 生
翁煥昭	星樞	协修	清 附 貢
鄢景坊	树言	协修	清 附 生
陈誉举	会亭	协修兼会计庶务	清 附 生
許履衡	蔭云	测绘	福建陸軍測量毕业
刘炳文	郁西	文牘兼书记	全梅师范毕业

采访員姓名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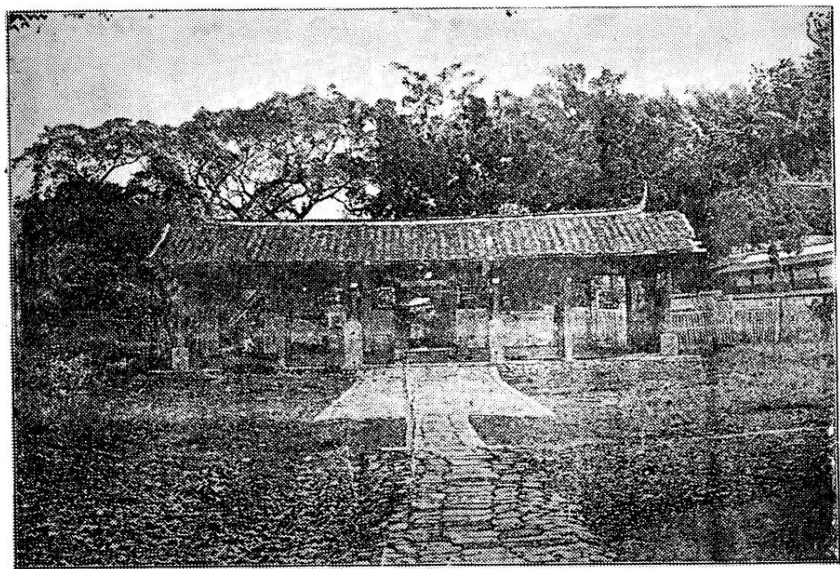
許錫荣	罗云章	黃章汉	黃 益
张 翹	許元芳	許际咸	涂庆安
王翊銘	許緝熙	黃贊賢	苏召棠
林鴻翔	刘训伊	刘祖光	黃紹泰
王应槐	俞景芬	章维新	王景高
吳煥章	黃庆彩	鄢保猷	张琼貽
罗树楨	吳裕鋒	黃 鶴	刘宝基
黃 震	黃紹武	张品金	林 鑫
俞梦熊	张政利	刘保謨	

校对員姓名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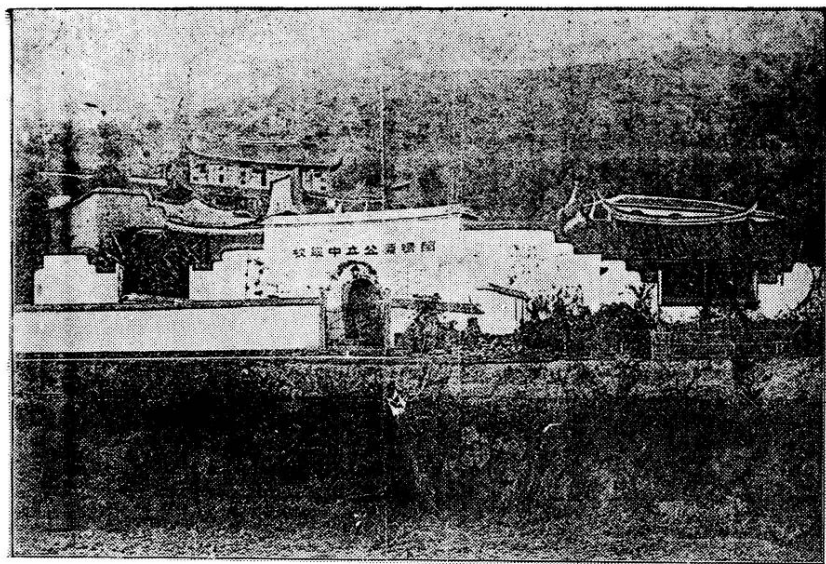
黃士英	許 剛	刘训衡	吳观英
黃仁琮	黃翼翱		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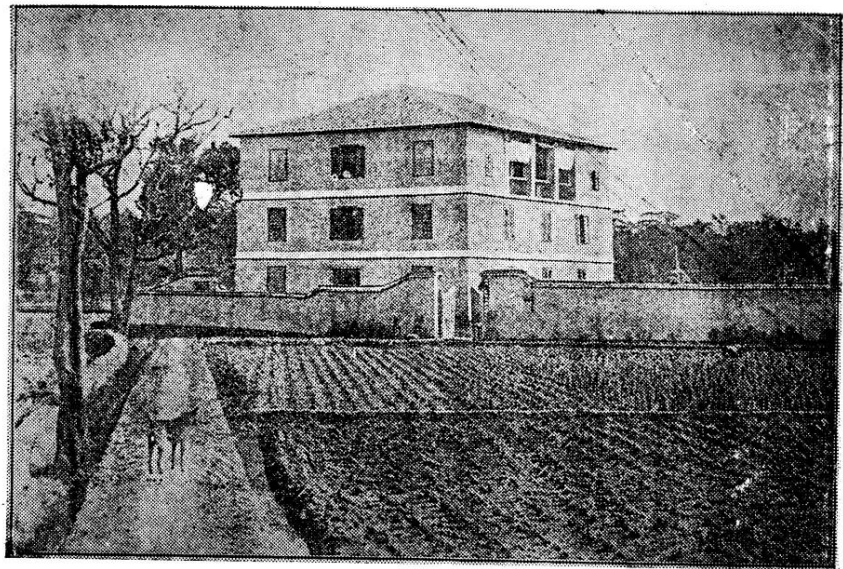
閩清县城全图



閩清縣公署圖



福建寧清公立中學校正面攝影



閩清第二區公立第三國民學校圖



金山 高等小 學校 平面圖

校園

廁所

校門

操場

廚房

教室

教室

教室

樓上二層共六教室

膳堂

教員室

上下二層

教員室

上下二層

教員室

教員室

校長室

學生寢室

禮堂

學生寢室

北

南

門房

制教員許履衡

闽清县疆区

